

特首盼周五內會解決「停擺」促反對派回頭是岸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道：公民黨郭榮鏗等反對派議員癱瘓立法會內務委員會半年，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出席行政會議前見傳媒時對此表示遺憾，認為立法會有責任亦應有能力自我糾正。她指出，留意到立法會委聘的資深大律師意見認為，現任內會主席李慧琼可以繼續主持會議，期望她周五開會時可以解決問題。

林鄭月娥指出，如現況未能解決、出現法律爭拗，固然可尋求司法裁決，過往亦非未曾發生，而若引致治安問題，便要交由執法部門處理。她表示，不希望出現司法覆核，甚至是打鬥等混亂情況發生。

林鄭月娥表示，在當前困難時刻，立法會議員應該更好地履行職責，盡快通過《2020年撥款條

例草案》，財委會亦應加速審批工務工程。內會主席選舉一事已拖延一段時間，希望部分議員回頭是岸。

葉劉：郭榮鏗違反誓言

林鄭月娥期望，在通過《2020年撥款條例草案》之後，大會能恢復二讀辯論《國歌條例草案》及《2019年商標（修訂）條例草案》這兩項法案，早日三讀通過。議員若有不同意見，可以在大會上討論，惟不應阻礙程序，這才是符合立法會傳統、正常的做法。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麥美娟日前根據《議事規則》第49B（1A）條動議譴責郭榮鏗。新民黨主席、立法會議員葉劉淑儀認為，郭榮鏗早前就外間資深

大律師的意見發表言論，完全沒有否認他已在內會「拉布」六個月，亦沒有否認他聲稱「拉布」是為了阻止審議《國歌條例草案》等法案。她表示，郭榮鏗的行為令人失望，違反了基本法第104條所規定的誓言及作為立法會議員的責任，必須予以譴責。

反對派則企圖借其他法律意見繼續「拉布」。

「民主派會議召集人」、公民黨陳淑莊昨日聲稱，將邀請大律師公會主席戴啟思在內的兩名資深大律師就內會情況提供法律意見。她稱，有關律師費大約35萬元，22個反對派議員會支付約11萬元，他們在三小時內已籌得26萬4千元。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直指：「咁大件事，每名高薪厚祿的泛民議員只出5000元，而且還要眾籌泵香港人水？上次話捐薪水捐咗未？泛民的食太難看了。」



▲現任內會主席李慧琼已表示願意為內會解困
視頻截圖

斥反對派煽年輕人犯法獲政治紅利 一哥：為公義法治 拉晒犯法嘅人



警務處處長鄧炳強原定二月出席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介紹2019年香港治安情況，惟因疫情延至昨日。他在會上痛斥反對派藉煽動年輕人犯法獲取政治紅利，並靠迂迴手段逃避刑責，「只有邪惡嘅人會話：法律只要你唔鍾意，就可以唔遵守。我鄙視呢啲人。」一哥更直言，四月警方拘捕壹傳媒大股東黎智英等有權勢者後，針對警察的行徑變本加厲，企圖嚇怕警察不敢執法，但他與警隊為守護香港治安，會竭盡所能、無畏無懼，「只要我有一口氣，就必定為公義和法治，拉晒所有犯法嘅人。」

大公報記者 莊恭誠



▲鄧炳強昨日在立會指出，去年黑暴約8000名被捕者中逾四成是學生，這些人被煽動犯法，既是受害者亦是犧牲品

大公報記者攝

鄧炳強在開場發言中提到，去年反修例風波約8000名被捕者中，逾四成是學生，不僅仇視警隊和政府，更濫用私刑甚至殺人，而這些青少年遭鼓動，亦是受害者及犧牲品。他不點名批評反對派，煽動年輕人上街犯法，藉此獲取政治紅利，同時靠迂迴手段逃避刑責，把違法暴力浪漫化、英雄化的做法，更催生本土恐怖主義。

反對派發言抹黑警隊

反對派發言時相繼「開火」，稱鄧炳強沒證據，又不斷藉所謂「警暴」抹黑警隊。建制派則舉證駁斥反對派。

民建聯梁志祥表示，從戴耀廷的「違法達義」，到楊岳橋的「留案底令人生更精彩」，再到梁家傑的「暴力有時可能是解決問題的方法」，這些所謂「法律界」的言論，「點會令社會唔暴戾」。他質疑是否有律師為做生意而慇懃他人動不動違法施暴，直言該假設若屬實，實在可悲。

民建聯葛珮帆呼籲企圖違法的年輕人，想一

想家人的擔心與痛心，不要成為「精人出口、笨人出手」的炮灰，因為反對派不會去衝、被捕或陪坐監，若被捕、坐監，便前途盡毀。

民建聯陳恒鑽揶揄反對派抹黑警隊的言論是「詐騙」，「提醒」警方「可能低估咗（去年）詐騙案嘅數字」。他指出，現在「騙徒」很猖獗，把被捕說成「濫捕」，把違法者美化成「手足」，表面站在被捕者角度批評警察，實際縱容違法暴力；在暴力現場，這些「騙徒」出事前便「閃咗去」，最後被捕的往往不是「騙徒」，而是被「騙徒」煽動違法的人，「騙徒」事後甚至叫囂「有證據咪拉我囉」。他質疑「騙徒」是否去完幾次美國就被「激活」，當中可能涉及「跨境詐騙」。

工聯會郭偉強認為，反對派在會上「詐騙扮傻」，其實反對派早前在西貢區議會「鬼打鬼」時，已自暴其個個都靠「食人血饅頭」當選。他亦提到「釘書健事件」中，林子健正是在民主黨新老議員支持下開記者會，最終被揭發是報假案

，林子健亦算被煽動的犧牲品。至於黑暴事件中暴徒往往先打爛閉路電視，他說反對派由此得以就所謂「警察打死人」「作到天花龍鳳」，進而獲取政治紅利進入議會，持續搗亂、攬炒。

經民聯張華峰指出，反對派無視罪案數字因反修例帶來的違法暴力而上升，以及警方為應付反修例事件而不夠人手處理其他罪案，只會一味把責任推給警方，不顧市民所受影響及香港安全城市美譽被打碎。

鄧炳強總結時表示，四月警方拘捕壹傳媒大股東黎智英等有權勢者後，針對警察的行徑變本加厲，企圖嚇怕警察不敢執法，從而逍遙法外，但警隊執法無效率，到頭來全港市民在紛亂中受害，「只有邪惡嘅人會話：法律只要你唔鍾意，就可以唔遵守。我鄙視呢啲人。」他強調，自己與警隊會竭盡所能，守護香港治安，即使本土恐怖分子用炸彈襲擊，他亦無畏無懼，「只要我有一口氣，就必定為公義和法治，拉晒所有犯法嘅人。」

梁頌恆游蕙禎被裁定須歸還186萬薪津

【大公報訊】記者胡家俊報道：立法會行管會於2017年10月入稟區域法院，向喪失議員資格的梁頌恆、游蕙禎追討共約186萬元議員薪津。案件昨日提訊，區院司法常務官在梁、游缺席聆訊下，裁定二人未有恰當提出抗辯理據，判行管會勝訴，下令二人須交還共約186萬港元薪津，及支付行管會的訟費。

代表行管會的律師昨向法庭表示，梁、游雖

曾於2018年10月及11月先後遞交抗辯書，但當行管會要求他們就抗辯書內容交代詳情，及要求就案件管理填寫問卷時，他們均未有再回覆。

至去年六月案件再訊，行管會一方本打算申請梁、游案件合併處理，但二人缺席聆訊。聆案官曾就二人缺席聆訊，頒令要求他們以書面交代缺席理由，並要求他們表態是否繼續抗辯，但梁、游都沒有回應。

行管會一方律師指，梁、游自去年六月至今都未有表態是否繼續抗辯，顯示二人不積極抗辯，申請法庭直接頒令剔除梁、游的抗辯書。

最終司法常務官批准行管會申請，並判行管會勝訴，頒令梁、游須各自向行管會歸還約93萬港元，當中九萬多元為立法會議員一個月薪金，以及83萬多元為行管會分別預支給他們的資金。

►毛孟靜住宅僭建十年未解決，醜



潛台暴徒涉性侵女「手足」 警搜宿舍再揭藏械

【大公報訊】一名畏罪潛逃到台灣的暴徒因涉嫌性侵及藏有槍械罪，被台北警方拘捕。據悉，被捕男子名叫馬靖翔，英文名Ivan。在台北就讀台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的他，因涉嫌性侵一名潛台女暴徒被人報警揭發。警方在他的宿舍內發現一支能發射防暴膠彈及胡椒球彈的氣槍。

屢向「家長」索錢豪花

有知情者透露，馬靖翔以前做過倫敦金及自稱健身教練。他去年潛台後不停在支持暴徒的所謂「家長」Telegram群組狂呻「唔夠錢使」博同情。引起關注後，他便要求私下聯繫，以便一次過向多名「家長」索取金錢。他曾同一時間向逾30名「家長」索錢，金額由6000至數萬港元不等。

馬靖翔用騙來的錢，與數名同黨在台灣豪華「環島遊」，後來變本加厲，用10多萬元新台幣購買一輛電單車代步，亦購入一隻價值100萬新台幣的名表，更把電單車、手表放上Instagram炫耀，引起「家長」及其他潛台暴徒的不滿。

事件曝光後，只有少數「家長」願意繼續資助他，更約法三章要他實報實銷。無計可施下，馬靖翔三月入讀台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有就讀該校的潛台暴徒爆料稱，馬靖翔入讀後「溝女多過讀書」，多個科目的成績敬陪末席，但經常在課後騷擾女同學，看準這些潛台女暴徒在台灣無依無靠、不敢出聲，行為愈加過分，不少被他騷擾的女性曾向身邊友人哭訴。馬靖翔被捕後，多名潛台女暴徒均表示「鬆一口氣」。

DSE中文科卷三綜合部分資料少 考生：增發揮空間

【大公報訊】記者練怡蘭報道：中學文憑試（DSE）最後一科核心科目中文科，昨日考核卷三聆聽及綜合能力，約有4.7萬人報考。有考生稱，綜合部分提供的資料較少，增加發揮空間，有考生就認為今年聆聽部分較歷屆簡單。今年卷三聆聽部分只有選擇題，有中學中文科老師稱，只有選擇題已成為近年趨勢，考核考生答題準確度。

今年卷三綜合能力部分要求考生以學生會主席身份，撰寫一篇文章在學生會網頁刊載，考生李同學稱寫給平輩的文章用語容易寫得過於謙遜和嚴肅，較難準確拿捏語境意識。整體上，李認為取消卷四口試對他有幫助，他自稱不是口齒伶俐的人，若沒有取消口試，預計整體成績會較現在預期的低一級。另一名李同學稱，今次綜合部

分的聆聽資料較少，增加自由發揮空間，又認為今年卷三不太難，若多練習一定能應付，預計自己卷三可取得4至5級成績。譚同學認為今年聆聽卷較歷屆簡單，但因為疫情停課減少「操卷」，影響做卷速度，她稱未能完成綜合部分。

廠商會中學中文科老師簡慧貞稱聆聽音中的說話人物不多，各人觀點立場明確，故認為聆聽部分不難應付，相信考生容易合格。今年聆聽部分只有選擇題，已成近年趨勢，但只有選擇題有好也有壞，選擇題考核考生答題準確度，選擇便無分，反而短答題考生若答到類似答案便能得分。綜合能力部分，簡慧貞稱考生任務不繁複，需指出新一代青年具備的質素，並配對相應的活動以說明青年質素，題型與近年試卷相似。